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京能置业董审字（2017）003 号文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召开，符合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经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审议：

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同意京能置业控股子公司天津海航东海岸发展有限公司向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15000 万元，期限 1 年，借款利率 4.35%。该笔借款将由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天津海航东海岸发展有限公司发放，委贷手续费由天津海航东海岸发展有限公司支付，手续费率为年 0.106%。

特此决议。

（此页无正文，为京能置业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李育海

邢少军

2017年4月5日